

全市打霸治痞行动22日开始

行动一直持续到6月30日,举报电话:3300170

本报2月24日讯(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田俊强 周新建) 2月22日,滨州市公安局为贯彻十八大精神,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召开全市公安机关工作会议,部署落实从即日起打霸治痞专项行动方案。

记者在专项行动会上获悉,本次专项行动重点打击对象涉及房产、土木、交通运输等领域,如涉嫌刑法294条规定的带有黑社会性

质的犯罪组织;团伙成员相对固定,使用暴力手段参与工程建设、建材供应、拆迁、讨债,以及在民生领域采取“摆队型”、“站场子”等“轻暴力”、“软暴力”手段,获取非法经济利益的恶势力团伙。

同时还重点打击盘踞一方,强迫提供服务、消费的“街霸”;横行各类市场、居民小区强迫交易的“市霸”;垄断和强占交通运输、娱乐等行业的“行霸”;横行乡村

的“村霸”;从事报复、打砸、敲诈等违法犯罪活动的“恶霸”等霸痞类违法犯罪团伙。以暴力手段“看场子”、收取“保护费”、插手经济纠纷的“黑保安”、“地下出警队”等从事非法经营活动的违法犯罪团伙。

通过专项工作部署,2月22日至3月15日规定为摸排梳理阶段,组织民警到重点区域、领域走访摸排,对辖区近五年内重点发生或办

理的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进行仔细排查,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互联网等多种媒体和可利用的社会力量,发动群众揭发检举黑恶犯罪线索。

3月16日至5月31日开始集中打击处理。6月1日至6月20日进行巩固深化,6月21日至6月30日总结考评。

黑恶犯罪对社会治安的危害最大,是群众最痛恨的犯罪形式之

一,严打黑恶霸痞犯罪是公安机关义不容辞的责任。滨州市公安局把打黑除恶作为贯彻十八大精神,推进服务型警务、动态型警务、数字型警务、能力型警务“四型”警务建设的重要举措,并出台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三十条,向社会做出庄严承诺,着力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保驾护航。

举报电话为滨州市公安局刑侦支队:3300170。

自剁手指难戒偷瘾

36岁男子18年被刑拘六次劳教一次

本报记者 王忠才 本报通讯员 李春霞 李晓梅

博兴县一男子陈某出生于1977年,从1996年开始因为家里穷,喜欢上了入室盗窃。“见到东西不偷手就感觉难受,我也戒,为此还用刀砍一个手指头,当时伤了皮,又去医院缝的。”这是陈某为自己行为解释的一句话,就因为这句话,他从1996年到2013年2月,先后被公安机关刑拘六次,劳教一次。

职工宿舍接连被盗 半个月发案20余起

2013年1月31日到2月15日,博兴县一中、中医院、麻纺厂以及污水处理厂等多家单位的职工宿舍接连发生入室盗窃案件,被盗物品除了电脑、手机、数码相机、现金外,竟然还包括棉被、床单、拖鞋、牙膏这些基本的生活物品。在短短半个月的时间里,类似这样的被盗案件竟然接连发生了20多起。记者回访部分

受害者称,“这个贼来俺家就是个大扫荡啊,大的小的,都弄走了,就连眼镜盒都不放过。”

“我们通过对案发现场进行调查,这些被盗案件基本上都是通过采取剪挂锁及爬窗的方式进行作案。”办案民警在勘察现场时发现,上述被盗宿舍大多数处在一个摄像头监管的盲区,一时难以查清。

2月15日,博兴县中医院再

次被盗,办案民警经过调取监控录像发现一携带行李的青年男子具有作案嫌疑,在录像中,该男子携带旅行箱沿着博城五路一路向东。“由于嫌疑人特征非常明显,我们很快就锁定了嫌疑人的路线和出入的村子。”

2月19日,办案民警经过周密排查,在一出租房里将嫌疑人抓获。

盗窃物品堆满屋 被拘次数多达6次

办案民警经过指纹比对,确定嫌疑人为在污水处理厂实施入室盗窃的陈某,民警在这间出租屋里搜出陈某还未销赃的现金、香烟、笔记本、手机的等赃物外,还有拖鞋、手

提袋、衣服都是陈某入室盗窃来的,在整个出租房里堆放得乱七八糟。陈某每次出去作案都是携带一旅行箱,剪锁入室不管物品是否值钱,统统装进旅行箱。

民警将陈某带回所里进行审讯,调取陈某资料时,民警都有点惊了,陈某今年36岁,从1996年起到现在,加上这次的盗窃,竟然被公安机关先后刑事拘留六次,劳教一次。

剁手也未戒偷瘾 大年初一不歇业

2月22日上午,记者赶到博兴县看守所,在看守所中见到了陈某,陈某对自己的作案行为供认不讳,先后交代了多次入室盗窃的事实。陈某于2013年1月29日刑满释放,1月31日又开始入室盗窃。

在看守所,当记者问及陈某先后多次被刑事拘留,就没有想过悔改的问题时,陈某告诉记者“我怎么没想过,在看守所也下决心要改,可就是改不了,不偷手难受。”

陈某称。“我曾经下决心改,我还想剁个手指头来,没剁下来,手指头切了个口子,又去医院缝起来的。”陈某一边说着一边伸出右手的小拇指让记者看。

说到家里还有位60多岁的母亲,陈某告诉记者,他十年没回去看老人家了。在采访中,记者获悉即便是大年初一,大家沉浸在过年的喜庆之中,陈某都没有歇业,窜

至一宿舍盗窃了笔记本,还未销赃,就被公安机关查获。经审讯,犯罪嫌疑人陈某供述了其自2013年1月31日来,先后窜至博兴县多家单位的职工宿舍内采取剪挂锁及爬窗的方式盗窃现金、电脑、手机、照相机等物品,作案20余起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陈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查证过程中。

醉汉报警称三万元被盗 警方细查竟是虚惊一场

本报2月24日讯(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田晓剑) 2月2日晚上10点,滨州市惠民县麻店镇万某报警称家中存放的三万元现金被盗。惠民县麻店镇派出所接到报警后迅速赶到万某家中了解情况并做好现场保护,仔细查找竟是虚惊一场。

2月2日,惠民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接到县公安局指挥中心指令后,到达案发现场万某的住宅,与派出所民警合兵一处对万某进行询问引导。民警发现报案人万某处于醉酒状态,语无伦次,但其声称早上7时许将30000元放置于住宅通间西侧橱子的一个手机盒子里,之后就出去喝酒,等晚上8时许喝酒回来后,发现手机盒子被翻出。万某认为现金被盗拨打电话报警。

刑侦大队民警立即根据情况对现场进行勘验,但经过初步勘验之后,刑侦大队民警对现金被盗一事提出了疑问。“我们在现场没有发现翻动的痕迹,并且门锁完好,无撬压痕迹,院墙内外均无攀登痕迹。”民警说道。刑侦大队民警又对报案人万某进行询问,经过万某仔细回忆后,想起当日曾与村民张某一起回家,刑侦大队民警立即将张某找来,经过对张某仔细询问,得知下午15时许,万某叫张某出去喝酒。张某发现万某从刚刚领取的30000元中暂取出800元后,将剩余现金放置于床铺下。在询问张某的过程中,张某语气、神态正常,逻辑清晰,无可疑之处。在了解这一情况后,刑侦大队民警对床铺进行查找,发现现金果然存放于床铺西侧草垫子下。

追踪报道

老人死因预计3月1日确定

本报2月24日讯(记者 李运恒) 本报1月25日刊登了《83岁老太医院输液时去世》,报道了1月16日下午4时左右,83岁的简东英因打嗝恶心等症状,送进博兴县人民医院,当晚10时40分左右,老人在输液中猝死在医院。最终医患双方认同做医疗事故鉴定,2月21日上午,医患双方来到滨州市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办公室提交了鉴定材料。3月1日上午将召开简东英病历医疗事故技术鉴定会。

早在1月20日,简东英老人就已经出殡了,可至今死因仍然是一个谜,2月20日医患双方接到通知,并于21日上午把相关鉴定材料交到了滨州市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办公室。简东英老人的孙子宋道鲁告诉记者,“这次来做医学鉴定也是出于没办法的办法,毕竟老人已经去世这么久了,一直拖着也不是事,既然来了就选择相信鉴定吧,如果结果不满意,可能会选择继续向上一

级单位做鉴定。”

滨州市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办公室一位负责人介绍,这次医疗事故技术鉴定首先由家属抽取了一名心脏内科专家和一名法医,由院方抽取了一名心脏内科专家和一名法医,再有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办公室抽取一名心脏内科专家,五个人组成一个医学鉴定小组,对老人的死因进行鉴定。

这位负责人还介绍:“为了保证公正公平鉴定过程不会任何透漏院方信息,希望家属相信鉴定方式的公正性。”待提交完相关鉴定材料后,医患双方都接到了关于通知医患双方参加医疗事故争议技术鉴定会的函,并定于2013年3月1日(星期五)上午8时30分在滨州市医调委三楼会议室召开简东英病历医疗事故技术鉴定会,并按照《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指派人员参加。对于此事本报也将继续关注。



寻租办公场所, 要求9—10间办公室,

总面积约420m²。

另寻租20m²左右出租屋2间, 一层, 分

别位于黄二渤七、黄五渤十附近。

注意了!

有意者请咨询:3210010 乔主任